

# 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

嘉水务〔2024〕150号

## 关于《上海市嘉定新城 JDC10502 单元 (复华园区) 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 行业审查意见的通知

马陆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上海市嘉定新城 JDC10502 单元(复华园区) 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的请示》(马府发〔2024〕153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将有关行业审查意见通知如下：

一、为加强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合理有序的开发利用水资源，进一步加快推进本市区域项目取水许可审批制度和取水监管方式改革，确保区域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经济可持续发展，开展《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编制十分必要。

二、原则同意《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提出的规划区水平年（2025年）日均用水需水量约为0.7215万吨/日，年用水量约为257.29万吨；水平年（2030年）日均用水需水

量约为 0.7418 万吨 / 日，年用水量约为 263.05 万吨（上述均按综合指标法计算）。取水水源为市政公共供水。为节约资源，绿化浇灌及道路清洗等建议适当合理取用河道水。

三、原则同意《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提出的节水措施相关分析。你镇应根据报告内容切实做到节约用水和保护水资源并积极配合区水务部门做好对园区内企业的节水宣传、完善节水措施等相关工作。

四、原则同意《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提出的以区域水系、供水规划和污水处理系统规划等成果为基础，对规划取退水影响进行的分析论证，确保取退水不会对区域水资源造成影响。

五、根据报告内容，建议你镇在园区开发建设中开展初期雨水的治理研究，将初雨的环境影响降至最低。同时你镇应积极响应海绵城市建设相关内容，通过减少雨水径流污染，减少入河污染物，改善水系水质；推广透水性铺装、建设调蓄设施并对雨水收集、蓄存和回用。

六、你镇应在新一轮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的同时，同步修编更新《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

特此通知。

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抄送：市水务局水资源处